**34.关于印发《大兴安岭地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2024年3月19日）**

大署人社发〔2024〕22号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林直企业，地直有关单位：

省人社厅将大兴安岭地区确定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地区，为保障工作有序开展，现将《大兴安岭地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大兴安岭地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方案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3月18日

附件：

**大兴安岭地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方案**

为充分发挥试点地区创新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把握集中攻关和创新示范地区建设的历史机遇，推动我区人社系统服务质效优化升级，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制定《大兴安岭地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方案》。

**一.指导原则**

2024年全区 “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工作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落实政策、坚持公平公正服务参保人员为原则，各部门密切配合，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同档案管理部门密切联动，切实提高服务效能和工作效率，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

**二.工作专班**

为保障试点工作顺利开展，局党组决定成立“大兴安岭地区人社局‘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工作领导小组”，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档案管理部门联动推进，狠抓落实，全力推进我区“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试点工作取得成效，专班成员如下。

组长:王中尉 行署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佟晓光 地区社保中心主任

张秋 行署人社局副局长

戴广智 地区就业中心主任

杨志宏 地区社保中心副主任

揣丽梅 地区社保中心副主任

成员:包雪飞 行署人社局养老保险科科长

白秀华 地区社保中心一级主任科员

王静 地区社保中心大厅主任

谭丽 地区就业中心一级主任科员

张松 行署人社局信息中心负责人

孟宪龙 行署人社局副科长

赵萌 行署人社局科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署人社局养老保险科，负责“退休一件事”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包雪飞同志兼任。

**三.工作举措**

（一）严格执行退休预审制度

严格执行退休预审制度，正常退休提前一年预审，特殊工种提前半年预审。各地通过提前梳理档案，查找参保人员登记信息等方式多措并举切实提高预审及时率。（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牵头，社保经办机构、档案管理部门和有关参保单位配合。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二）落实正常退休“即申即审”制度

各级人社部门全面启动正常退休“即申即审”制度，精简业务流程环节。对各种原因未能进行预审的参保单位和个人，符合退休审核条件的参保人员要在受理其退休申请当日完成退休审核、录入预审模块、核定退休待遇。对因缺少佐证材料或疑难档案不符合“即申即审”条件的要一次性明确告知原因，待其符合相关条件后按照“即申即审”制度办理。（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牵头，社保经办机构、信息中心、档案管理部门和有关参保单位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3月底）

（三）建立“容缺”机制

为保障“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有效落实，养老保险政策部门和社保经办机构之间建立“容缺”机制。对符合退休审核条件的参保人员，因受理时间较晚，承诺办结时限内未能及时转递书面审核材料的，在确保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可以通过金保一体化平台、内网传输工具等途径核验电子材料后再行转递。（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时限：2024年3月底）

（四）汇总全区企业参保人员档案信息

1、就业中心汇总托管人员档案信息

以地区就业中心档案室为牵头部门，全区各级就业档案保管部门全面梳理本部门保管的人事档案，建立档案信息台账，形成统一规范的电子表格，并将相关数据信息汇总上报到地区就业中心档案室，建成全区统一的就业托管档案信息数据库。

2、养老保险政策部门汇总属地企业档案信息

各级养老保险政策部门负责汇总属地企业及相关单位自行保管的档案信息，具体工作参照就业中心办法开展。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单位探索建立档案材料影象化数据库。

3、建立统一数据平台

地区养老保险政策部门汇总全区数据建立统一数据平台，服务全区退休审核。下一步计划开发网上申报程序，实现退休申请网上办。

（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档案管理部门负责，有关参保单位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7月底）

**四、下步工作**

（一）设立窗口

为全面启动“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行动，各级社保经办机构在办事大厅增设“退休一件事服务窗口”，并开通热线电话，实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均可受理退休申请。（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时限：2024年3月底）

（二）一窗通办

全区档案信息数据平台建成后，大兴安岭地区范围内所有档案托管人员及个体参保人员均可就近到当地的“退休一件事服务窗口”申请退休，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和“退休一件事服务窗口”实现档案信息数据共享、实时查询、线上推送申请，跨区办理退休，实现养老保险业务“帮办”、“代办”、“一窗通办”一站式服务。（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底）

（三）远程办理

下一步我们将通过软件开发实现参保人员使用互联网远程提交退休申请并上传相关材料，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档案管理部门线上获取数据信息，协同高效办理业务，帮助参保人员远程办理退休。（责任部门：各地养老保险政策部门、社保经办机构、档案管理部门。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底）

请各单位提高认识，加强配合，统筹推进“退休一件事”快审快办工作，以我区试点为契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通过快审快办服务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力争在我区率先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试点经验，为全省集中攻关和创新示范地区建设贡献力量。